0033-0542 萬達資產國際美元公司債券(一)
債券持有人會議暨修訂債券條款與豁免提案同意徵求通知

親愛的貴賓客戶，您好

您經由本行投資之萬達資產國際美元公司債券(一)（本行商品代號為 0033-0542、ISIN 碼為 XS1023280271，到期日為 2024 年 1 月 29 日，下稱本債券），發行機構（萬達資產國際公司）於 2023 年 11 月 21 日公告，將召開債券持有人會議暨修訂債券條款與豁免提案要約(Consent Solicitation)，其內容摘要如下：

一、發行機構預計於2023年12月13日上午10時30分(香港時間) 以徵求同意「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目的召開債券持有人會議並進行投票，本次要約分為二階段徵求債券持有人之意見：

(一)早鳥階段：

1. 自即日起至倫敦時間2023年11月29日下午4時00分前，債券持有人即可回覆**是否同意**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註：考量兩地時差及本行必要作業時間，**本行之早鳥階段截止時間訂為臺灣時間2023年11月28日下午15時30分**）。
2. 若債券持有人於上述早鳥階段本行收件截止前，提交有效的「**同意**」指示，且本次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最終獲得「**通過**」，則有資格獲得**早鳥同意費(Early Consent Fee)，金額為本債券面額的1%**，即每1,000美元面額可獲得10美元早鳥同意費。

(二)一般階段：

1. 自即日起至倫敦時間2023年12月8日下午4時00分前，債券持有人即可回覆**是否同意**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註：考量兩地時差及本行必要作業時間，**本行之一般階段截止時間訂為臺灣時間2023年12月7日下午15時30分**）。

2. 若債券持有人於上述一般階段本行收件截止前，提交有效的「**同意**」指示，且本次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最終獲得「**通過**」，則有資格獲得**基本同意費(Base Consent Fee)，金額為本債券面額的0.25%**，即每1,000美元面額可獲得2.5美元基本同意費；若債券持有人於上述一般階段本行收件截止前提出不同意、棄權或是委託他人(Proxy Card)，則無法獲得基本同意費。

二、 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內容摘要(細節請至本行官網查詢原文要約說明)：

(一)將本債券原訂之到期日2024年1月29日延長11個月至2024年12月29日。延長期間中，新增付息日分別為2024年7月29日及2024年12月29日；

(二)新增強制部分贖回條款，即發行機構有權於2024年1月5日、2024年5月29日及2024年9月29日，分別按「有效本金額度」（定義詳見原文要約）的10%、20%及30%贖回本債券。

(三)將利息儲備帳戶(Interest Reserve Account)內資金轉出，用於支付2024年1月5日的強制部分贖回，並終止原債券說明書內的利息儲備帳戶安排條款；

(四)取消對Dalian Wanda Commercial Management Group Co., Ltd. (大連萬達商業管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境外產生、擁有、擔保或賠償任何相關債務的限制，並同時取消對發行人、子公司擔保人(Subsidiary Guarantors，即萬達商業地產海外有限公司Wanda Commercial Properties Overseas Limited)及其等子公司的負面質押(negative pledge)限制；

(五)修改控制權變更事件的定義；

(六)取消債券持有人與評等撤銷事件相關的賣權權利，即本債券之信評被指定之信評公司撤銷時，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發行人贖回本債券；

(七)修改本債券原有的Make Whole Call 條款，更改為面額贖回選擇權(Par Call Option)，即發行機構可於任何時間以面額(Par)贖回全數或部分債券，且提前贖回通知不少於7天且不多於42天。

(八)修改原債券說明書內對違約事件之定義，包含但不限於延長付息寬限期間。

(九)豁免提案(Waivers)：豁免因為債券條款修訂，而直接或間接發生因條款內容或違反條款及原先協議或承諾(包含信託協議、代理合約、維持完好協議、利息儲備帳戶協議等等相關合約)所造成的違約、違約事件或可能的違約；並豁免於條款生效日後，因條款內容或違反條款所造成的違約、違約事件或可能的違約。

(十)若滿足下列任一通過條件，則本債券修訂後條款與豁免提案將適用於本債券之所有債券持有人：

1. 在早鳥階段截止日(2023 年 11 月 29 日)，若持有本債券流通面額 90%以上的債券持有人同意；
2. 若上述條件未能滿足，則會議將於香港時間 2023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如期召開。屆時若債券持有人至少 2 位以上出席，且出席之債券持有人面額達流通面額 66%以上，則達法定要求，而投票達出席過半同意(50%)，則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通過；
3. 若出席會議之債券持有人擁有之面額未能達法定要求，將先休會再擇期舉行延期會議，休會期間不少於 14 天且不多於 42 天；若出席延期會議之債券持有人至少 2 位以上，且持有本債券流通面額 33%以上的債券持有人出席，則會議達法定要求，而投票達出席過半同意(50%)，則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通過；
4. 若上述情境皆未能符合，則本次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邀約則不通過，本債券所有條款維持原狀。

三、**早鳥階段回覆截止時間**：自即日起至倫敦時間 2023 年 11 月 29 日下午 4 時 00 分前，即可回覆**是否同意**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註：考量兩地時差及本行必要作業時間，**回覆本行之早鳥階段截止時間訂為臺灣時間 2023 年 11 月 28 日下午 15 時 30 分**）。

四、**一般階段回覆截止時間**：自即日起至倫敦時間 2023 年 12 月 8 日下午 4 時 00 分前，即可回覆**是否同意**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註：考量兩地時差及本行

必要作業時間，**回覆本行之一般階段截止時間訂為臺灣時間 2023 年 12 月 7 日下午 15 時 30 分**）。

若您有意願參與表達對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意見，請您填妥參與意願書，回覆至所屬分行辦理相關事宜，倘您未回覆，則視為不同意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

五、 發行機構有權延長、終止、撤回或修訂本債券條款修定與豁免提案要約。

請注意，若本次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若最終未能獲得足夠債權人同意，您將不會獲得修訂債券條款之早鳥同意費或一般同意費。此外，若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最終能獲得足夠債權人同意通過，則無論是否參與本次要約，所有債券持有人都將適用修訂後之債券條款與豁免提案。

本通知函係依發行機構公布之英文版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文件摘錄翻譯，請務必詳閱英文版修訂債券條款要約文件，英文版修訂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文件置放於**本行官網>基金・投資>海外債券>公告與資訊揭露頁面。**

本通知函並不代表本行建議客戶是否進行參與，您所提出之「參與意願書」亦不保證成功。在您作出決定前務請考慮自身狀況及參與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之可能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修訂後債券條款對您的權益影響）。

本行一向秉持關心客戶資產配置與資產變化情形之理念來服務客戶，如您對於本債券修訂債券條款要約需要任何的協助，敬請洽詢服務您的分行理財顧問。

此　致

貴客戶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謹啟

中　華　民　國　　一一二　　年　　十一　　月　　二十三　　日

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參與意願書

萬達資產國際美元公司債(一)

(本行商品代碼：0033-0542)

本人_____（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信託帳號：_____）知悉並了解本「參與意願書」並不代表　貴行建議本人參與修訂債券條款要約與否，本人所提出之「參與意願書」亦不代表參與成功，基於前述認知，本人：

1. □ 不同意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並就結果絕無異議**(倘您未回覆，則視為不同意參與)**。
2. □ 放棄參與本次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之權利，並就結果絕無異議**(倘您未回覆，則視為不同意參與)**。
3. □ 同意於早鳥截止日前提出同意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指示，並就結果絕無異議。
4. □ 同意於一般階段截止日前提出同意本債券條款修訂與豁免提案要約指示，並就結果絕無異議。

(若勾選第 3 項或第 4 項，請務必於各階段本行之收件截止日前繳交有效之參與意願書)

此　致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委託人簽章處	
個人戶	委託人簽章(信託印鑑)：_____身分證字號：_____ 法定代理人/輔助人(簽章)：_____ *簽章得簽名或留存本行存款開戶印鑑
法人戶	委託人簽章(信託印鑑)：_____ 本公司併此聲明係依設立所在地合法設立具有效存續之公司，本公司絕不以任何理由否認印鑑或授權效力。 統一編號：_____ 填表人姓名/公司職稱(正楷書寫)：_____ 填表人並聲明已經合法有效之授權。

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覆核（請加蓋營業單位橢圓章）：　　核印：　　經辦：　　服務人員：